

##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提示**

- 是否有否决议案：否
- 是否有修改议案：否
- 是否有补充议案：否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召开时间：2012 年 5 月 30 日星期三 09：30
- 2、 通知时间：2012 年 5 月 3 日星期四
- 3、 地点：青岛市东海西路 17 号 4 层会议室
- 4、 主持人：董事长
- 5、 出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审议议案情况**

(一) 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人）	29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17937476
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61

(二) 股东表决情况

1. 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1 年报（全文及其摘要）  
同意 517937476 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 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517937476 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 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517937476 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4. 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同意 517783276 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99.97%；  
反对 154200 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0.03%；  
弃权 0 股。
5. 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1 年度实现净利润 1,711,798,844.96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64,371,302.02 元、任意盈余公积金 164,371,302.02 元后，期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 2,777,347,584.89 元。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1 年资本公积期初数 2,652,610,784.35 元，本期增加 19,294,386.14 元，期末数 2,671,905,170.49 元。按现行总股本 868,874,265 股计，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434,437,132 股，剩余资本公积 2,237,468,038.49 元。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将

达到 1,303,311,397 股。

同意 516125864 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99.65%；

反对 1811612 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0.35%；

弃权 0 股。

6. 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2 年度续聘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517937476 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7. 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同意 127437847 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99.45%；

反对 702999 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0.55%；

弃权 0 股。

关联股东海信集团有限公司和青岛海信电子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8.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于淑珉担任董事的议案

同意 517682926 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99.95%；

反对 254550 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0.05%；

弃权 0 股。

9.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周厚健担任董事的议案

同意 517856926 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99.98%；

反对 80550 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0.02%；

弃权 0 股。

10.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肖建林担任董事的议案

同意 517856926 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99.98%；

反对 80550 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0.02%；

弃权 0 股。

11.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林 澜担任董事的议案

同意 517856926 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99.98%；

反对 80550 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0.02%；

弃权 0 股。

12.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刘洪新担任董事的议案

同意 517856926 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99.98%；

反对 80550 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0.02%；

弃权 0 股。

13.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金泉担任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517937476 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14.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李书锋担任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517937476 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15.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韩廷春担任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517937476 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16.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芝辉担任监事的议案

同意 517937476 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17.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罗志国担任监事的议案

同意 517937476 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012 年 5 月 30 日公司职代会选举张祝彦担任职工监事，与王芝辉、罗志国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 三、律师意见

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为本次会议进行法律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5月31日